# 宁陵县乡村振兴局2023年小微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

# 施工合同

工程名称：宁陵县乡村振兴局2023年小微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

工程地点：宁陵县境内

建设单位：宁陵县乡村振兴局

施工单位：河南聚达兴建设有限公司

**甲方：宁陵县乡村振兴局**

**乙方：河南聚达兴建设有限公司**

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，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如下条款，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**一、工程名称：宁陵县乡村振兴局 2023 年小微产业园配套设施建设项目**

**二、工程内容：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**

**三、承包内容：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含的全部内容**

**四、质量标准：合格**

**五、工程工期：60日历天**

开工日期：2024 年 9 月 6 日

竣工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5 日

**六、签约合同价：**

1、签约合同价为：

人民币：（大写）叁佰壹拾壹万陆仟肆佰元整（￥3116400.00 元）；

2、付款方式：

合同签订生效，且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60%作为预付款；

工程完工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%。

**七、甲方责任：**

1、向乙方提供设计施工图纸，乙方发现设计错误或不合理之处，应在施工前及时通知甲方，由甲方联系设计单位提供设计变更文件，经甲方盖章认可

后实施。

2、组织图纸会审、技术交底、做好各方签署的会议纪要，并将图纸、资料及时发给乙方。

3、随时检查乙方的工程质量和工程进度，协调与土建等其它专业施工单位（如有）的配合。

4、甲方向乙方提供产品堆放场地。

5、甲方如有设计变更或数量增减，需用书面形式提前通知乙方，并经乙方签名确认。

**八、乙方责任：**

1、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施工，提出图纸合理优化建议。

2、乙方负责产品的运输、安装及施工工作。

3、乙方应与甲方密切配合，须对甲方提供的图纸进行实地检查复核，以确保制作质量和工程进度。

4、乙方接受甲方的管理，按甲方合理的施工总进度计划进行施工安排。

5、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施工与现场管理的所有规章制度，严格按照工程安全防护标准施工， 一切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伤事故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。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。

**九、工程保修：**

1、本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一年，保修期自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。

2、保修期期间，如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进行维修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。非因乙方质量问题所产生的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。

**十、其他约定：**

1、.材料：

1.1乙方采购的材料、设备在使用前，乙方应由甲方进行验收，不合格的

1.2 所有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**十一、违约责任：**

1、双方任何一方不能全面履行合同条款，均属违约，违约所造成的所有责任和经济损失概由违约方承担。

2、合同双方在履行时发生争议，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**十二、附则：**

1、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2份，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、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出现的问题须友好协商解决，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本着维稳原则协商解决，若协商不成，任何一方均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3、完成合同约定范围内容，付清所有款项后本合同自行失效。

| | |
|---|---|
| 甲方（盖章）： | 乙方（盖章）： |
|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|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字或盖章）： |
| 开户银行： | 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|
| 账　号： | 账　号：25610078801300003339 |

签订日期：24 年 9 月 6 日